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7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特别政治任务逻辑框架审查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61/252 号决议第七节第 7 段提出的关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特别政治任务逻辑框架的报告(A/61/890)。秘书长的报告载有对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和(或)大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政治行动费用估计数的报告(A/61/525 和 Add. 1-5)所载的逻辑框架的审查结果。
2. 大会第 61/252 号决议请秘书长审查所有特别政治任务的逻辑框架, 以确保其方案部分和所需资源符合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授权, 并迟于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早期会议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
3. 如该报告所示, 除了三项特别政治任务外, 其他特别政治任务的逻辑框架完全符合该决议的相关规定, 方案部分和所需资源符合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授权。
4.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秘书长特使的逻辑框架已作了调整,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几支助处)的逻辑框架增加了两项产出。
5. 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秘书长特使、中非支助处和联几支助处的逻辑框架拟议订正案而言, 有待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采取的行动, 见秘书长报告第 7 段。**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注意到该报告。**

